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科名	支目稱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算數(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繳日		回庫期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一、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3,970,800	102,846,545	0	102,846,545	1,124,255									
1. 財團法人				101,734,000	100,645,989	0	100,645,989	1,088,011									
計畫捐助				101,734,000	100,645,989	0	100,645,989	1,088,011									
財團法人專利檢索中心	專利檢索中心健全發展計畫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101,074,000	100,018,989		100,018,989	1,055,011	✓					1,055,011	106.1.5	1. 財團法人專利檢索中心依據民法、經濟部審查經濟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經濟部對經濟事務財團法人管理及監督作業規範規定辦理並依其組織章程營運。 2. 財團法人專利檢索中心為百分之百由本部捐助設立財團法人，相關流程及作業事宜，均確實依上開規範辦理。 3. 本案計畫結餘款1,055,011元，主要係執行單位離職及育嬰留職停薪人員遺留之年終及考績獎金所致。	
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捐助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班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660,000	627,000	0	627,000	33,000	✓							1. 依據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單位甄選及補助作業要點、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單位管控制作業手冊規定辦理。 2. 本案預算數660,000元係指本局核定之補助經費。 3. 本案係部分補助，依契約規定核實報支，因按其實際開班情形予以補助，致相關經費賸餘33,000元。	
2. 其他團體				2,236,800	2,200,556	0	2,200,556	36,244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捐助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班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875,800	839,556	0	839,556	36,244	✓							1. 依據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單位甄選及補助作業要點、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單位管控制作業手冊規定辦理。 2. 本案預算數875,800元係指本局核定之補助經費。 3. 本案係部分補助，依契約規定核實報支，因按其實際開班情形予以補助，致相關經費賸餘36,244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算數(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 額	收 繳 日	回 庫 期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捐助計畫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361,000	1,361,000	0	1,361,000	0	√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及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作業規範辦理。
二、其他補助及捐助			2,540,000	2,539,948	0	2,539,948	52									
105年著名國際發明展得獎人等136人	補助發明創作人參加著名國際發明展之運費、機票費等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2,540,000	2,539,948	0	2,539,948	52	√								1. 依據發明創作獎助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 2. 本案係視申請捐助人數多寡，於該計畫年度預算內按比例給予捐助，致相關經費賸餘52元。
三、獎助			10,670,000	10,438,850	0	10,438,850	231,150									
1. 對私校之獎助			963,000	752,850	0	752,850	210,150									
世新大學	捐助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班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963,000	752,850	0	752,850	210,150	√		√						1. 依據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單位甄選及補助作業要點、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單位管 控作業手冊規定辦理。 2. 本案預算數963,000元係指本局核定之補助經費。 3. 本案係部分補助，依契約規定核實報支，因按其實際開班情形予以補助，致相關經費賸餘210,150元。
2.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83,000	62,000	0	62,000	21,000									
民國68年以前之退職工友	退休退職人員特別濟助金	一般行政	83,000	62,000	0	62,000	21,000	√								1. 本案105年度預算編列93,000元，因該工作計畫之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預算不足勻應10,000元，爰預算數為83,000元。 2. 本案因符合支領條件之退休退職人員死亡，致相關經費賸餘21,000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算數(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繳日		回庫期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3. 損失及賠償				22,000	22,000	0	22,000	0									
一般人民	商標行政訴訟等相關賠償費用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6,000	16,000	0	16,000	0	✓								1. 行政訴訟法第98、99、100及199條，訴願法第80條。 2. 本案105年度無編列預算，預算數係以該工作計畫業務費流用支應。 3. 訴訟費用應由敗訴之當事人負擔，並由原告預先繳納，因原告主動行使權利向本局請求訴訟費用，依實際所繳納之行政訴訟費用予以賠償16,000元。
一般人民	專利行政訴訟等相關賠償費用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6,000	6,000	0	6,000	0	✓								1. 行政訴訟法第98、99、100及199條，訴願法第80條。 2. 本案105年度無編列預算，預算數係以該工作計畫業務費流用支應。 3. 訴訟費用應由敗訴之當事人負擔，並由原告預先繳納，因原告主動行使權利向本局請求訴訟費用，依實際所繳納之行政訴訟費用予以賠償6,000元。
4. 獎勵及慰問				9,602,000	9,602,000	0	9,602,000	0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802,000	802,000	0	802,000	0	✓								本案105年度預算編列792,000元，因符合支領條件之退休退職人員增加，不足10,000元部分係以該工作計畫之退休退職人員特別補助金預算勻應，爰預算數為802,000元。
105年國家發明創作獎廖敏男等125位得獎人	獎勵優良發明創作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8,800,000	8,800,000		8,800,000	0	✓								依據發明創作獎助辦法規定辦理。
	合計			117,180,800	115,825,343		115,825,343	1,355,457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接 受 委 託 單 個 或 名 人 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執行數					按府購辦	政採法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105	國立臺灣大學	105年度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	10,435,000	104.12.31	105.12.31	105.12.28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10,370,117			10,370,117	V				V									本案採服務成本加公費法。	
							科目小計	10,370,117			10,370,117														預算數10,275,000元。	
105	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	105年國家發明創作獎甄選案	1,112,000	105.3.15	105.11.30	105.11.3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112,000			1,112,000	V				V									本案採總包價法。	
105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專利生物材料寄存工作	17,800,000	104.12.07	105.12.31	105.12.31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7,789,935			17,789,935	V				V									本案依行政程序法第16條規定並參採政府採購法相關程序辦理。	
105	科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年度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財務事項查核案	451,500	105.4.28	105.11.1	105.10.31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451,500			451,500	V				V									本案採總包價法。	
105	科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訂定「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會計財務準則」案	98,000	105.2.24	105.10.7	105.10.7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98,000			98,000	V				V									本案採總包價法。	
							科目小計	19,451,435			19,451,435														預算數18,264,000元。	
	合 計		29,896,500					29,821,552			29,821,552														預算數28,539,000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5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教育訓練費	660,000	574,492		1. 赴歐洲專利局、智財權相關機構或學校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													
				111,751	(8)	(1)參加第11屆EPIP研討會	8/31-9/8	英國	牛津	著作權組督導	林怡君	105	12	1	3	0	0	3	
				255,603	(8)	(2)參加EPO案例法律研討會	11/19-11/27	德國	慕尼黑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專利三組審查官 專利三組審查官	莊程傑 徐嘉鴻 徐孝倫	106	2	18	5	0	0	5	
				207,138	(8)	(3)參加INTA數位世界研討會	11/29-12/4	比利時	布魯塞爾	國企組督導 商標權組審查官	董延茜 鄭淑芬	106	2	17	1	0	0	1	
			858,000	961,432		2. 赴美國專利商標局或智財權相關機構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													
				410,436	(8)	(1)美國華盛頓大學專利暑期研習課程	7/13-8/4	美國	西雅圖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專利三組審查官	高健忠 楊坤忠	105	9	22	1	1	0	0	
				550,996	(8)	(2)參加美國專利審查人員交流	8/20-8/28	美國	華盛頓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專利三組審查官 專利三組高級審查官	馮聖原 李明達 鍾文正 趙慶冷	105	11	14	7	1	0	6	
			1,100,000	1,084,685		3. 赴亞太地區智財權相關機構或學校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													
				70,619	(8)	(1)參加專利檢索專門人才研修課程	6/6-6/11	日本	東京	專利一組審查官	劉復祺	105	8	23	3	1	0	2	
				305,420	(8)	(2)赴日本進行臺日專利審查官交流	9/4-9/10	日本	東京	專利一組助理審查官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吳冬立 張智杰 梁雅閏 陳憶緣	105	11	4	4	1	0	3	
				228,693	(8)	(3)赴日本特許廳(JPO)研習商標制度及審查實務暨參訪企業	9/25-10/1	日本	東京	商標權組科長 商標權組審查官 商標權組助理審查官	胡秉倫 呂妹賢 夏禾	105	12	6	3	0	0	3	
				60,499	(8)	(4)參加關西著作權研討會	10/5-10/10	日本	京都	著作權組專員	高嘉鴻	105	12	19	2	2	0	0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18,132	(8)	(5)赴日本進行台日專利審判官交流	10/11-10/15	日本	東京	專利三組科長 專利三組審查官	朱浩筠 呂正仲	105	12	21	5	0	0	5	
				116,514	(8)	(6)赴韓國進行臺韓專利審查官交流	10/30-11/5	韓國	大田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專利二組助理審查官	董柏昌 李惟德	105	12	20	2	1	0	1	
				184,808	(8)	(7)參加OECD IP研討會	11/12-11/18	澳洲	雪梨	資料服務組科長 法務室專員	李楷元 陳信儒	106	1	23	12	0	0	12	
		小計	2,618,000	2,620,609															
105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國外旅費	560,000	482,277		1. 參加世界貿易組織會議及亞太經合會議等多邊組織之智慧財產權會議及研討會													
				145,321	(4)	(1)參加第42次APEC智慧財產權專家小組會議(IPEG)	2/23-3/2	秘魯	利馬	局長 專利一組組長 著作權組副組長	洪淑敏 廖承威 洪盛毅	105	4	11	3	0	0	3	廖承威、洪盛毅使用外交部經費。
				141,012	(4)	(2)參加第43次APEC智慧財產權專家小組會議(IPEG)	8/15-8/24	秘魯	利馬	國企組組長 著作權組科員	黃文發 楊壹鈞	105	10	21	2	2	0	0	楊壹鈞使用外交部經費。
				195,944	(4)	(3)參加Trips第3次例會	11/5-11/11	瑞士	日內瓦	商標權組審查官 專利一組助理審查官	朱稚芬 葉士緯	106	1	26	4	0	0	4	
			767,000	796,697		2. 出席台美、台歐盟及台日等雙邊諮商相關會議及研討會													
				69,885	(3)	(1)應日本交流協會邀請赴日演講及交流	3/14-3/17	日本	東京	局長 專利三組副組長 著作權組科長	王美花 張仁平 施偉仁								1. 局長出國於105年2月4日慧國企字第10511001740號簽報經濟部核定(局長及張仁平費用日本交流協會負擔)。 2. 本項計畫因涉機密，無提出報告。
				39,310	(3)	(2)TPP業務交流	3/21-3/23	新加坡	新加坡	國企組督導	董延茜								本項計畫因涉機密，無提出報告。
				132,972	(3)	(3)台星智慧財產高層交流	4/6-4/8	新加坡	新加坡	局長 著作權組科長 專利二組高級審查官	王美花 陳怡靜 林佳慧								本項計畫因涉機密，無提出報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4,890	(4)	(4)第40屆台日經貿會議期中檢討會議	7/5-7/8	日本	東京	專利二組副組長 法務室秘書	吳佳穎 林雨歆	105	8	8	2	2	0	0		
				147,152	(4)	(5)出席新加坡IP WEEK會議及推動雙邊交流	8/21-8/24	新加坡	新加坡	局長 國企組科長	洪淑敏 趙化成								1. 局長出國於105年8月1日慧國企字第10511007140號簽報經濟部核定。 2. 本項計畫因涉機密，無提出報告。	
				79,758	(4)	(6)台韓兩局技術階層交流會議	8/31-9/2	韓國	首爾	專利一組組長 商標權組助理審查官	廖承威 夏禾	105	10	18	2	2	0	0	變更計畫105年8月11日慧國企字第1051100020號文簽報經濟部核定。	
				222,730	(4)	(7)出席台美TIFA 會議	10/2-10/7	美國	華盛頓	專利二組副組長 著作權組督導	吳佳穎 洪盛毅								1. 變更計畫105年9月23日慧國企字第10511087330號簽報經濟部核定。 2. 本項計畫屬組團出國執行同一任務，出國報告由主辦機關統籌處理，又因涉機密，無提出報告。	
			279,000	111,000		3. 邀請國際人士或專家學者來台授課、演講所需機票及其他相關費用														
				59,500		(1)反盜版認證-數位廣告供應鏈之保護	7/24-7/26	美國	紐約	TAG(Trustworthy Accountability Group) 資深總監	Juliette Riviere									邀請國外專家來台，無須提出報告。
				51,500		(2)競業禁止、核發搜索票之門檻、確保全程訴追過程保密性等議題	9/20-9/23	丹麥	哥本哈根	Head Prosecutor, Denmark(主任檢察官)	Jan Østergaard									邀請國外專家來台，無須提出報告。
			小計			1,606,000	1,389,974													
			合計			4,224,000	4,010,583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來源					赴大陸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起迄日期	時間、地點		赴大陸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5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大陸地區旅費	123,000	0		1. 推動兩岸商標業務交流													兩岸工作會晤會議因故停止，且論壇無實質議題並未參加，爰未執行。
			185,000	151,370		2. 赴大陸考察大陸著作權法制或出席在大陸舉行之國際著作權保護相關會議													
				151,370	(4)	應TACP邀請赴大陸參加「2016年海峽兩岸著作權(版權)論壇」	9/19-9/25	四川	成都市	副局長 著作權組組長 科長	張玉英 毛浩吉 吳逸玲	105	10	28	2	0	0	2	變更計畫105年9月5日本部經研字第10500073230號同意備查。
			385,000	288,276		3. 出席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相關會議及交流													
				161,280	(4)	(1)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意見交流	3/20-3/25	北京	北京	專利三組高級審查官	張瑞容 黃本立 傅文哲	105	6	13	4	2	0	2	
				126,996	(4)	(2)參加專利審查指南修改草案解析、專利侵權糾紛案件審理標準與案例分析專題講座	12/14-12/19	北京	北京	專利三組高級審查官	徐七冠 陳忠智	106	1	19	4	1	0	3	
	合計		693,000	439,646															